

## 在全市殡葬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市长 唐 豪

(二〇〇一年七月十二日)

同志们：

市委、市政府决定召开这次殡葬工作会议，主要目的是通过总结上半年全市殡葬改革工作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研究对策，确保今年各项殡葬管理目标的实现。刚才，陈弘平副市长宣读了市政府的文件，对17个完成火化任务低于75%的乡镇（场、办事处）进行通报批评，希望这些单位引起高度重视，认清形势，迅速落实整改，尽快改变落后面貌。如果至年终仍不改变落后面貌的，市委、市政府将责成各县（市、区）对这些单位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坚决追究责任或依法依规就地免职。下面我讲二个问题：

### 一、上半年全市殡葬改革工作情况

我市的殡葬改革工作，原有基础和条件都很差，去年7月1日开始全面推行火葬后，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去年年终考评结果我市处于全省中等水平。从根本上扭转了长期落后的局面，今年以来仍保持着良好的工作局面和发展态势。上半年全市共火化遗体12813具，占应完成任务84.7%，其中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及普侨区火化率达到100%，揭东县达到95%以上。从总的情况看，上半年全市主要有5方面工作值得肯定：

1、各级领导比较重视。全市各级党政都能把殡葬改革工作列入议事日程，经常分析情况，掌握动态，查找存在问题，采取相应

## ● 领导讲话 ●

措施，狠抓落实。如惠来县委、县政府为了改变落后被动局面，在隆江镇召开了全县殡改工作现场会，并抽调人员组成5个工作组，对全县20个乡镇殡葬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考评，有力推动了火化率的提高。同时，各级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有力地激发了基层广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了殡葬改革工作的深入开展。

2、宣传工作到位。各地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教育，特别是4月份的殡改宣传月活动，不断扩大影响，使殡葬改革的意義家喻户晓，推行火葬逐步成为群众的自觉行动，丧事简办蔚然成风。

3、殡葬管理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各地围绕殡葬管理责任书内容，重新修订出台了殡葬管理目标考核办法。一些地方还制定了责任追究实施办法，逐季度对达标情况进行考核，对完成任务较差的单位领导人和相关责任人给予提醒注意或黄牌警告。有些地方还把殡葬管理同机构改革和年终人事考核挂钩，规定对出现土葬而又处理不力的包村包片干部列为机构改革分流对象，或年终干部考核定为不称职等次。这些责任制的建立和完善，有力地促进了殡葬改革工作的顺利开展。

4、后进单位逐步转化。四、五月间，市政府组织了二个调研组，分别到完成火化任务较差的县（市、区）、乡镇开展调研，各县（市、区）也组织工作组，深入到后进单位进行解剖，分析情况，找出原因，研究对策，限期整改，促进了后进单位的转化。揭西县等一些地方还采取“开小灶”办法，把殡改后进单位的领导“请”上来，由他们汇报，明确表态，提出整改措施，收到很好的效果。

5、综合治理措施进一步落实。今年来，各县（市、区）先后组织力量，再次清理整顿了丧葬用品市场，查处了非法经营的丧葬

## ● 领导讲话 ●

用品店 5 家，烧毁了棺木（包括不合格纸棺）20 副和丧葬用品一批。同时加大监督执法力度，进一步健全举报制度，提高举报奖励标准。半年来经监控及举报共起尸火化 38 宗，并逐步规范，加强骨灰管理。揭西、惠来、普宁等县（市）已做好规划，开始动工兴建公益性骨灰堂和骨灰公墓。一些地方还开始对“三道两区”（铁路、国道、省道等公路主干线两侧及城市周边区域、风景名胜区）乱葬坟墓进行摸查，制订了治理方案。

在殡葬改革上，我们已做了大量工作，并收到了一定成效。但从目前全市的情况看，形势仍相当严峻，主要存在 5 个突出的问题：

1、火化率低。今年以来，全市仍有一些地方的党政领导，特别是一些基层党政领导对殡葬改革工作未能真正引起重视，思想认识不到位、态度不坚决、措施不落实、工作被动落后，造成全市发展不平衡，火化率出现倒退现象。3 月份以前全市火化率居全省中等水平，4 月份降至第 15 名，5 月份又降为第 17 名。至 6 月底，东山区、普宁市完成火化任务在 78% 以下。今天参加会议的乡镇（场、办事处）完成火化任务都在 75% 以下，其中揭西县上砂镇、普宁市军埠镇、榕城区新兴办事处还不到 50%。这是一个十分危险的信号，各地务必引起高度重视。

2、土葬现象严重。部分地方管理措施不完善不落实，没有根据人户分离、山地范围广、地域长等特点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给土葬者以可乘之机。按年死亡人口推算的数字与上半年实际火化尸体数相比，全市仍有 15% 左右的尸体土葬。这些现象如不刹住，将严重影响殡改工作的正常开展。

3、“二度土葬”、丧事大操大办。部分地方对骨灰管理未能形成一套严密有效的管理制度，放任自流。一些地方虽有了制度，但

## ● 领导讲话 ●

管理跟不上，形同虚设，给“二度土葬”提供了有利条件。这些现象的存在，也给非法生产、销售丧葬用品提供了市场。造成非法生产、销售丧葬用品、大规模治丧、大搞封建迷信活动现象十分普遍，在群众中造成了恶劣的影响。

4、殡葬设施不配套。目前市区新殡仪馆尚未完成。大部分地方的治丧场所和骨灰楼（堂）等设施建设不落实、不完善，跟不上殡改工作发展的需要。

5、责任制不落实。全市各地虽已全部实行干部包干责任制，但责任追究不落实。涉及到干部处理问题，手腕不硬、兑现不了。这是造成一些地方殡改工作长期落后的根本原因。

### 二、下半年工作意见

如何扭转半年来火化率停滞不前、殡改工作落后的被动局面，全面实现今年各项殡葬管理目标，下面，我强调4点意见：

1、统一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在认识问题上，要再次提醒大家，殡葬改革是我们党和政府长期倡导的一项社会改革，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部分，不能认为是可有可无、可抓可不抓的事，必须把它作为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使命，树立高度的责任感，切实抓紧抓好。另一个认识问题是要从全省殡葬改革迅猛发展的形势，正确估计我市殡改现状。为什么去年7月1日“一刀切”推行火葬后，我市火化率排名从全省倒数第一位一跃居于中等水平，但今年以来总在85%左右徘徊不前，而一些原来比我们落后的市却上去了。对此，各级党政主要领导都要很好思考一下，再也不能麻痹大意，不能满足现状，不能老是停留在原来的水平上。各级领导一定要高度重视，好好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对症下药，采取更加得力措施，迅速扭转被动局面，迅速提高火化率。特别是今天参加会议的乡镇领导，要好好想一想，其它地方的火化率上去了，而你们为什

么上不去呢？如果再不猛省直追，迅速把火化率搞上去，市委、市政府将坚决落实追究措施。

2、进一步落实责任制。各县（市、区）都与市政府签订了《殡葬管理目标责任书》，各乡镇（场、办事处）与各县（市、区）、各村（居委会）与各乡镇（场、办事处）也都签订了《殡葬管理目标责任书》，同时，也都不同程度地建立了一套管理制度，一些地方也已制订了责任追究具体办法。因此，目前最重要的是解决如何抓好落实的问题。这也是各地要十分明确的问题。责任制已定，各项制度、办法已建立，就要坚决按制度办事，坚决兑现奖罚。做到该表扬奖励的，坚决表扬奖励，该批评的坚决批评，该处理的坚决处理，该免职的坚决免职。在这里我再重申：对年终考核完成火化任务在90%以下的县（市、区），市政府要坚决给予通报批评，并给予县（市、区）长（主任）、分管副县长（市、区）长（副主任）、民政局长“黄牌警告”；对工作不负责，措施不力、造成工作被动、火化率低的乡镇（场、办事处）的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市委、市政府将责成各县（市、区）依法依规给予就地免职。同时，这些县（市、区）、乡镇（场、办）当年度不能评为先进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和相关责任人不能评为先进个人。

3、加大宣传和综合治理力度。要继续运用多种形式，把殡改宣传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任务，反复宣传殡葬改革的意义、方针、政策，宣传去年以来各地殡改的先进经验和好人好事，表彰先进，鞭策后进，教育群众破迷信，除陋俗，树新风，彻底与传统丧葬观念决裂，使殡葬改革真正成为群众的自觉行动，确保不再反弹。

要进一步加强殡葬监察执法队伍建设。人员、经费要落实，制度要健全，管理要加强，纪律要严明，使这支队伍真正发挥作用。

## ● 领导讲话 ●

对违规土葬、丧事奢办、大搞封建迷信活动和非法生产、销售丧葬用品等行为，要坚决处理，决不姑息，该办班的办班，该罚款的罚款，直至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同时要加强骨灰管理，坚决杜绝骨灰“二度土葬”。要求大家回去后对当地殡仪馆下列情况作一个调查。去年下半年以来火化尸体多少，寄存的骨灰多少，被丧家带走的多少，带走的骨灰哪里去了。相作一个调查。去年下半年以来火化尸体多少，寄存的骨灰多少，被丧家带走的多少，带走的骨灰哪里去了。相信这一调查，大家自然明白骨灰“二度土葬”现象究竟怎么样？今天，我再特别强调，火化后的骨灰一律不准让丧主私自带走，有三种方式让丧主自行选择：一是寄放于骨灰楼（堂），二是安葬在骨灰公墓，三是由当地殡葬管理部门统一组织撒海、植树。此外，对“三道两区”的乱葬坟墓要组织模查，做好规划，分期进行清理。

4、迅速完善殡葬设施配套建设，提高殡仪服务质量。目前殡葬改革存在的好多问题，都与我们殡仪设施配套建设不落实、不完善有比较大的关系。如果各地都建设有专门的治丧场所，并有完整的配套设施。相信好多问题都能很好得到解决。因此，要求两条：一是市区新殡仪馆建设问题，要迅速抓落实。希望榕城区领导要负起责任，尽快完成这项工作。二是各地要想方设法，在财政困难的情况下，要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加快配套设施建设。特别是分片设点建设骨灰楼（堂）问题，要统筹规划，加快建设步伐，保证年底前投入使用。

要强化殡仪馆的内部管理，提高殡仪服务质量。去年以来一些地方出现烧假尸、烧空棺或用殡仪车偷运尸体土葬，或骨灰外流搞“二度土葬”等问题，都与殡仪馆人员素质及管理制度有直接关系。因此，要切实搞好殡仪服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加强职业道德教育，

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严格管理，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殡仪服务队伍，做到文明经营，优质服务，严格收费标准、不收受“红包”。对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严重损失，或徇私舞弊让丧主私自带走骨灰，或助长其它违法行为的殡仪馆有关领导及职工，要严肃处理，确保殡葬改革的顺利开展。

同志们：殡改工作一刻不能松懈，我们要从实践“三个代表”的高度上充分认识推行殡葬改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向党向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把这项工作认真抓紧抓好，确保年度任务的完成，为今后工作打下良好基础。